

证券代码：300870

证券简称：欧陆通

公告编号：2021-046

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。王芑先生、杨林安先生、李天明先生、初大智女士、王越天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合球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、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〉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披露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2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,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决议;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7日